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  
北京多啦财税科技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  
的审核报告

东审会【2024】Z01-130号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委托单位：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单位：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京24NAJCVMB3



## 目 录

- |    |   |     |
|----|---|-----|
| 一、 |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北京多啦财税<br>科技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 | 1-2 |
| 二、 |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多啦财税科技有限公司<br>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 3-5 |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 北京多啦财税科技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 的审核报告

东审会【2024】Z01-130 号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后附的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思软件”）管理层编制的《关于北京多啦财税科技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以下简称“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是博思软件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博思软件管理层编制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发表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博思软件编制的《关于北京多啦财税科技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如实反映了北京多啦财税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本审核报告仅供博思软件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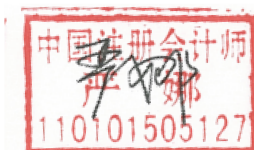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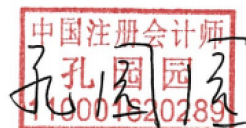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为签署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多啦财税科技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一、基本情况**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博思软件”）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 882.64 万元向北京多啦财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啦财税”或“标的公司”）增资，认购多啦财税新增注册资本 129.80 万元，增资款中超出其认缴注册资本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公司就上述增资事项与多啦财税控股股东秦靖博及其他原股东签订了《关于北京多啦财税科技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以下简称“《投资协议》”）。本次增资已于 2023 年 1 月 19 日完成工商变更，公司持有多啦财税 15% 股权。

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26）。

**二、业绩承诺及补偿内容**

根据公司与多啦财税控股股东秦靖博及其他原股东签订的《投资协议》，多啦财税业绩承诺及补偿内容如下：

**（一）业绩承诺内容**

多啦财税控股股东秦靖博承诺：标的公司 2023 年、2024 年两年平均营业收入不低于 2,500 万元，且 2023 年营业收入不低于 1,500 万元。

**（二）业绩补偿内容**

1、如标的公司实现上述业绩承诺，则无需对估值进行调整。



2、如标的公司未实现上述收入的，则博思软件有权启动业绩调整条款。标的公司全面稀释的投资后估值应调整为：2.35\*经审计的两年平均收入。

3、如果启动以上业绩调整条款，秦靖博应转让部分权益或使用现金补偿的方式，使博思软件实际支付的投资款项与标的公司调整后全面稀释投资后估值相匹配。

(1) 转让权益数额的计算方式为：博思软件本次投资总额÷调整后全面稀释投资后估值—调整前博思软件持股比例%

秦靖博补偿的股份数额最高不超过其持有标的公司的总股份数，即 375.00 万股。

(2) 现金补偿金额计算方式为：博思软件本次投资总额—调整后全面稀释投资后估值×调整前博思软件持股比例%

就上述两种补偿方式，博思软件享有选择权。

### 三、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2023 年，多啦财税在面对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下，根据市场情况、客户需求和内部情况进行的战略规划调整较迟滞，且其战略规划调整涉及重新配置资源、优化业务流程等，导致业务开展进度不及预期。经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东审会【2024】B16-008 号]，多啦财税 2023 年实现营业收入 122.47 万元，未实现《投资协议》约定的 2023 年营业收入承诺。根据本次交易的补偿安排，交易对方业绩承诺期尚未届满，尚未触及补偿义务。

### 四、公司拟采取的措施

根据《投资协议》的约定，交易对方业绩承诺期尚未届满，尚未触及补偿义务。公司将密切关注多啦财税在 2024 年业绩承诺期的经营情况，积极行使股东权利，督促多啦财税经营团队采取有力措施，促进业务开展。公司将在 2023 年、2024 年两年业绩承诺期届满后，根据多啦财税两年的业绩情况并结合《投资协议》的约定、公司发展战略等因素采取相应措施。

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说明。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